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7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500万元 - 4,500万元	盈利:468.4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47.21%-86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50万元 - 1,150万元	亏损:1,276.4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1.75%-190.09%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4元/股 - 0.056元/股	盈利:0.0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上半年,公司在保持原有云短信业务稳定的基础上努力发展新业务,公司总体收入同比增长超40%,毛利同比增长约30%,主要有以下原因:

(1)5G富媒体消息业务量同比增长136%, 收入同比增长约150%; 国际云通信业务量同比增长274%,收入同比增长约325%。5G富媒体消息等新业务的收入与利润在公司总体占比稳步提升,新业务增长系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引擎。

(2)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受证券金融市场的影响,股价一定程度的上升,公允价值变动带来部分利润的增加。

四、风险提示

2023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3-079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及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60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公司对《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更新版等申请文件进行公开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后,公司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了相关文件。

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回复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及更新后的相关申报文件披露后,公司将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3-049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

股东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前,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共赢基金”)持有公司股票11,865.7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3%。本次权益变动后,共赢基金持有公司股票10,035.7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近日,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收到股东共赢基金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共赢基金于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7月10日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8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8A1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3月14日、2023年3月22日、2023年3月27日、2023年5月19日和2023年7月10日		
股票简称	海能达	股票代码	002583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830		1.01%
合 计	1,830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1,865.73	6.53%	10,035.73	5.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65.73	6.53%	10,035.73	5.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共赢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大宗交易不存在需要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共赢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6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主行权模式下第六期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开始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共四个行权期,本次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2、本次确定通过考核的762名激励对象可以在第三个行权期内行使其获得行权资格的共7,339,417份股票期权。

3、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起止时间为:2023年7月13日至2024年5月29日。本次自主行权股票期权的期权代码:037078;期权简称:美的JLC7。

一、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9年4月18日,美的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9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等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向1,150名激励对象授予4,724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授予的行权价格为54.17元/股。

3、根据美的集团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9年5月30日,同意公司向1,146名激励对象授予4,714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授予的行权价格由54.17元/股调整为52.87元/股。

公司原拟向1,146名激励对象授予4,714万份股票期权,由于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和职务变动等原因,已不再满足成为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条件,董事会调整了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 将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由1,146名变更为1,131名, 股票期权总量由4,714万份调整为4,654万份。2019年7月5日,公司完成了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

4、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52.87元/股调整为51.28元/股。

5、公司已经于2021年5月27日披露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045,159,32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190,961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13,968,3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05847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2日。

6、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51.28元/股调整为49.71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所在经营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个人业绩不达标及职务调整等原因对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第六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4654万份调整为3896.325万份。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确定通过考核的第六期激励对象共965人,其在第一个行权期(有效期截至2022年5月27日止)可行权共870.825万份股票期权。

7、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第六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同意注销4名激励对象已到期未行权的25,100份股票期权, 并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 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49.71元/股调整为48.04元/股,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所在经营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个人业绩不达标及职务调整等原因对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后,第六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30,255,000份调整为26,982,250份。

8、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第六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注销7名激励对象已到期未行权的40,591份股票期权。

同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48.04元/股调整为45.54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个人或所在经营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后,第六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18,570,000份调整为15,830,667份。

二、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行权股票来源

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

2、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及董事会对于行权条件满足的情况说明

序号	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所列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7)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	激励对象未发生所列情形
3	根据公司制定的《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激励对象行权只有在前一年度考核得分在B级及以上,及其所在经营单位前两个会计年度考评不是“较差”,方能参与当年度股票期权的行权。	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2022年度个人业绩考核均合格,且所在经营单位2022年和2021年考评不属于“较差”
4	2022年的净利润不低于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	符合此项条件,请查阅附表一

附表一:

业绩指标	2019-2021年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26,669,280	29,553,507

3、行权期间

2023年7月13日至2024年5月29日。

4、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及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

类型	人数	第六期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份)	占现有激励对象获授第六期期权总数的比例
研发人员	288	2,897,917	23.15%
制造人员	138	1,188,000	22.08%
品质人员	65	536,250	20.95%
其他业务骨干	271	2,717,250	24.35%
合计	762	7,339,417	23.21%

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共762人,合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39,417份,可行权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

5、行权比例

本次行权比例占现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23.21%。

6、行权价格

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价格为45.54元/股。若在行权期间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增发股票等事宜,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7、禁售期安排

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标的股票,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25%;在离任信息申报之日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 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 《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三、公司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安排

1、行权模式

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期内,公司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选定承办券商系统自主进行申报行权。

2、承办券商情况

本次行权的承办券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国信证券已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相关业务系统功能符合上市公司有关业务操作及合规性需求,并已完成所有业务准备工作,符合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自主行权业务系统接口要求。

国信证券保证提供的业务系统能够有效控制并防止激励对象在相关敏感期内行权、短线交易。自主行权启动前,公司、国信证券及激励对象进行了专门的学习,已充分理解相关行权的合规性要求如何在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具体操作中实现,相关业务控制点有效。

3、自主行权期间

2023年7月13日至2024年5月29日。

4、可行权日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60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且在行权有效期内,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二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以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5、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中无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6、公司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已在《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等待期开始进行摊销。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模式对期权估值方法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实质影响。

四、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信息

户　　名: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窖支行

账　　号:801101000669402040

2、募集资金存储的说明及承诺

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份数量为7,339,417份,期权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将存储于上述银行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承诺:行权所得资金将存储于上述指定的银行专户,并严格按照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

五、本次自主行权如全部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如果全部行权, 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各期损益没有影响,公司股本将增加7,339,417股,股东权益将增加334,237,050元,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六、后期信息披露相关安排事宜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的形式披露每季度末公司获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行权情况、股权激励对象变动情况、股票期权参数调整情况以及公司因行权而导致的股份变动情况等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3-049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4日和2021年5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议案。此后,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23日和2022年2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其管理办法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5日、2021年5月27日、2021年6月24日和2022年2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40号)、《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2021-043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47号)、《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52号)、《关于修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公告》(2021-054号)、《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修订稿)》及摘要(2021-055号)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05号)、《关于修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公告》(2022-008号)、《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摘要(2022-009号)等相关公告。

鉴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3年7月12日届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情况及锁定期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情况概述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为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参加对象总人数不超过750人。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34,863,973股股票, 以及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自筹资金总额14,119.91万元通过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委托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养老”)“长江养老企业员工持股专项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行实施与管理。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及锁定期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及锁定期

2021年7月9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34,863,973股(占总股本的1.48%)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以零对价转让全部过户至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2021年7月12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31,575,100股(占总股本的1.34%),交易均价为4.4087元/股,实际成交金额13,920.5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合计66,439,073股(占总股本的2.82%)。上述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2021年7月13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期正式授予并解锁,锁定期最长36个月,锁定期届满后按如下安排分期正式授予并解锁:

第一批正式授予、可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可解锁股份数为本次持股计划总数的1/3。

第二批正式授予、可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24个月,可解锁股份数为本次持股计划总数的1/3。

第三批正式授予、可解锁时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36个月,可解锁股份数为本次持股计划总数的1/3。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解锁情况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2年7月12日届满, 解锁股份数量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总数66,439,073股的1/3,即已解锁22,146,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4%。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和2022年7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及股票购买完成暨实施进展的公告》(2021-057号) 和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2022-049号)等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均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 未出现累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总额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0%以及单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情形。

二、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3年7月12日届满, 可解锁股份数量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总数66,439,073股的1/3,即可解锁22,146,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4%。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2022年年度按照相关绩效考核办法进行了考核。

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其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何时减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解锁的股票,并拟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前减持完毕。减持方案由长江养老提出,经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与长江养老协商一致后,由长江养老落实减持操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所规定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终止和延长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经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在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资产管理机构和托管人应当在扣除相关管理费及托管费等相关税费后,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以货币资金的形式按持有人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占总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3-050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7月10日收到公司副总裁陈毅刚先生提交的辞职申请。陈毅刚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毅刚先生的上述辞职自其书面辞职申请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陈毅刚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陈毅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758,82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16%);其通过参与认购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认购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1.15%。其辞职后,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其认购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将按照《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等相关规定转让给符合资格的人员。

陈毅刚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51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0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0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安工业区富兴路3号小熊电器新总部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一峰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7、股东在本次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 代表股份118,253,042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2436%。(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56,571,946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剩余的股份数量为1,473,000股,该等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总股本数为155,098,946股)。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90,485,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340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27,767,5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03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 代表股份12,880,827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04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股份12,880,8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049%。

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李一峰先生、欧阳桂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选举李一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

表决情况:同意117,115,15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78%。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1,742,9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1.1660%。

1.02、选举欧阳桂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

表决情况:同意117,115,15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78%。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1,742,9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1.1660%。

2、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刘薇女士、姚英学先生、张黎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选举罗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

表决情况:同意118,235,34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0%。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2,863,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9.8626%。

2.02、选举姚英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

表决情况:同意118,235,34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0%。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2,863,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9.8626%。

2.03、选举张黎明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

表决情况:同意118,235,34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0%。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2,863,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9.8626%。

3、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赵国洪先生、黄德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选举赵国洪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当选

表决情况:同意117,116,55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89%。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1,744,3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1.1769%。

3.02、选举黄德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当选

表决情况:同意118,235,34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0%。其中,中小股东同意12,863,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9.8626%。

4、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18,240,34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2,868,127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99.9014%;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986%。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包括股东的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14,852,3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43%;反对3,387,95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650%;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9,480,177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73.5991%;反对3,38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26.3023%;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986%。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包括股东的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14,852,3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43%;反对3,387,95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650%;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9,480,177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73.5991%;反对3,38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26.3023%;弃权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986%。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包括股东的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14,852,39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43%;反对3,387,95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